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毓淇
傳真：03-8222605
電話：03-8222944
電子信箱：yuchi@hl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政預字第10801648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宣導說明會時程表。(1080164877_Attach000.doc)

主旨：花蓮縣卓溪鄉公所訂於108年8月27日(星期二)下午1時15分至4時15分假公所2樓會議室舉辦「當圖利與便民在廉政轉角相遇」宣導說明會，敬請貴單位踴躍派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強化公務員正確法律認知，充分瞭解法律明確規範，有效提升政府機關行政效能，達成興公益除民怨之目標，爰此，進一步藉由實際案例分享與解析，期能提升公務員對「圖利」及「便民」之區辨能力，以積極發揮勇於任事之精神，辦理旨揭宣導說明會。
- 二、宣導說明會內容如下：
 - (一) 講題：當圖利與便民在廉政轉角相遇
 - (二) 講師：本府政風處何處長定偉
 - (三) 時間及地點：108年8月27日(星期二)下午1時15分至4時15分，卓溪鄉公所2樓會議室。
- 三、檢附宣導說明會時程表1份。



正本：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豐濱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玉東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東里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政風處



裝

訂

線

